

3万余斤葡萄滞销 种植户急寻销路



■本报记者 赖香珠 李想 文/图

夏日炎炎,正是葡萄上市的季节。在丰州镇闽丰生态葡萄园里,一串串葡萄沉甸甸地压弯了枝头,看着甚是喜人。可农场负责人颜明葵却怎么也高兴不起来,眼见葡萄成熟,却没了销路。

“受疫情和高温天气影响,来葡萄园自由采摘的游客同比往年大幅减少,3万余斤葡萄滞销,急需社会爱心人士伸出援手。”颜明葵说。

20日下午4时许,记者来到葡萄园看到,藤架上的一颗颗葡萄晶莹剔透,颗粒饱满,目前正处暑假期间,但是前来采摘的游客并不多。

“往年这时候,外面早就停满了车,一天三四百人过来采摘,一天销售额能达三四万元,现在一天的人数和销售额顶多是以前的十分之一。”颜明葵说,往年的“旺季”如今却变成了“淡季”。

据悉,目前来采摘的都是老顾客。“他们家的葡萄很不错,我们以前就经常来采摘,这次孩子放暑假了就专程带他们过来体验。”游客陈女士说。

看着挂满枝丫的葡萄,颜明葵长叹了一口气。“现在大部分葡萄已挂果



自己动手采摘,好吃的葡萄更甜更香。

成熟,棚内有温控还好,棚外的怕晒、怕雨水,恐怕只能再坚持一个月了。”他惋惜地说,棚外的葡萄有2万多斤,x现在销路成了难题,这一个月如不及

时采摘,就将烂在葡萄园了。

“今年比较干旱,怕葡萄供水不够,我还临时挖了五口井。为了不影响葡萄的口感,我们还剪掉葡萄穗,采取减少产量等措施,因此今年产量下降了30%,但是质量却比往年的好。”

颜明葵说着,将现摘的葡萄洗净,热情地邀请记者品尝。

接过葡萄,记者细细品尝起来,发

为了走出困境,颜明葵一家也想了很多办法,走线上线下相结合销售,并不时开展秒杀活动等,但收效甚微。“葡萄成熟以后不及时采摘就会烂掉,但是采摘下来又没有地方存放。”望着大棚里滞销的葡萄,颜明葵的心里沉甸甸的,他希望有爱心人士帮他渡过难关。

颜明葵表示,为了能够顺利销售葡萄,也感谢读者的支持,原价5斤88元包邮的葡萄,现价只要5斤55元包邮。若市民到葡萄园现场采摘,可享受7.5折优惠,现场购买享受7折优惠。

为了帮助颜明葵解决葡萄滞销问题,本报将成立海丝公益助农爱心群,感兴趣的朋友可以进群接龙购买。

此外,海丝商报也将开展“公益助农葡萄采摘活动”,有意愿的志愿者协会或者市民,皆可通过海丝商报微信公众号后台进行报名。

葡萄是新鲜上市的当季水果,也是果农辛苦一年的成果。如果您有需求或者有销路,可与颜明葵联系,电话:15106094774。



海丝公益助农爱心群。

海丝开展消防安全检查工作

本报讯 (通讯员 黄绵绵 黄成贵 记者 庄树鸿) 20日,美林街道对南安市中医院、万星城市广场等疫苗接种点及发到家超市、恒安民爆仓库等重点场所开展消防安全检查工作。

此次检查针对疫苗接种点、超市广场人流量大、火灾危险性高的特点,检查组重点开展六方面检查。

经查,万星城市广场疫苗接种点存在灭火器配备不足、安全出口无指示标志、消火栓未定期检查等安全隐患;南安市中医院存在消控室主机故障点未及时维修排除故障隐患;发到家超市存在相关行政审批手续未及时办理问题、恒安民爆仓库的山腰上存在居民留宿于集装箱内的安全隐患。检查组对4家单位现场开具限期整改通知书,责令其在规定期限内整改完毕。

(上接1版)

1947年10月,安南同县工委推荐梁长智等一批人,前往闽南游击队汇报工作,同时学习无线电业务。途经南靖交通站时,由于叛徒出卖,遭到省保安二团袭击,不少同志被捕牺牲,仅极少数人逃出虎口。“当时听人说,我五哥是被牺牲同志的尸体压住才没有被敌人发现,最终得以幸存。直到深夜,五哥机智地逃过敌人的视线,逃出南靖南坑。”梁长智的胞弟梁仲英回忆道,五哥最后逃到了漳州,因为没有钱吃饭,也没有路费,就把身上穿的一件毛衣卖给漳州旧货摊做盘缠路费,好不容易才回到南安。

后来,区委派梁长智前往长泰。1948年3月,安南同县工委又派他到同安当学徒,伺机寻找上级党组织。同年8月,县工委和翔云区委召回梁长智,让他侦察翔云圩敌特活动情况,有几次,南安国民党刑警队潜入翔云,都被他及时发现,使党组织免受破坏。

1949年1月,泉厦临工委在安溪长坑白石开办游击队训练班,梁长智任游击队总部通讯员,直到1949年4月26日翔云公开武装暴动后解放,他仍来往于安南同做通信工作。

1949年5月初,安溪游击队进攻安溪县城,安南同游击队也在进攻安溪官桥,梁长智则在安溪县城、官桥、蓬莱之间奔波传达信息。“我记得,1949年5月2日,五哥到我二姐梁惜家中换了一套中山装就离开了,当时我也在二姐家,没想到这是我与五哥的最后一次见面。”梁仲英想起自己的胞兄,眼睛泛红。

1949年5月4日凌晨,安溪官桥的残敌凭借土楼高墙厚,负隅顽抗,安南同游击队需要派人去蓬莱取炸药爆破。梁长智、曾自强、许邦基、许三喜、林玉金5人,从官桥赶赴蓬莱取炸药。5日,5人携带炸药,从蓬莱返回,途经乌东格白沙亭时,与敌人发生遭遇战。为了保护炸药不让国民党军夺去,将子弹打完的梁长智等5人抱着炸药跳下澳江桥,被国民党军用机关枪扫射,壮烈牺牲。牺牲时,梁长智年仅19岁。

经安溪中心县委批准,梁长智被追认为中国共产党党员。1949年11月,南安县委批准梁长智同志为革命烈士。2015年11月,民政部颁发梁长智革命烈士证明书。



新闻集锦箱

◆ 20日,南安市诗词学会、南安市芦川文化研究会诗词活动中心与南安市诗词学会孔泉书院诗词活动基地先后在罗东镇、乐峰镇举行揭牌仪式。

(记者 黄俊涛 通讯员 李峰溪 陈贤昌)

◆ 日前,华侨大学数学科学学院组织诗山乡村建设发展现状调研实践团到诗山进行暑期社会调研。

(记者 黄睿超 通讯员 张珑珑)

◆ 日前,蓬华镇相关领导组织现场调研重点项目建设情况。一行人先后来到天柱山旅游开发、华美传统文化旅游、蓬华三色旅游开发、蓬华农业综合开发、大演大华公路改造等项目现场,听取相关工作汇报,详细了解项目建设进度,并就存在的问题进行现场办公。

(记者 黄睿超 通讯员 陈晓坤)

◆ 近日,南安市贵峰小学举办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诗词吟诵会,师生同台以闽南语吟诵红色诗词的形式,向建党百年献礼。

(通讯员 王婷婷 记者 黄伟励)

◆ 近日,美林街道组织相关部门对李西工业区、白沙工业区开展大规模集中行动和综合执法活动,重点整治辖区内土炼炉等“散乱污”作坊式企业。当天,联合执法组先后对6家私自违法生产的土炼炉、非法炼铝厂进行重点检查和取缔打击,共计拆毁非法生产设备8台,土炼炉6座。

(通讯员 黄绵绵 黄成贵 记者 庄树鸿)

南安市清华测绘咨询有限公司

报告编号:清华测绘2021年南字第213号

房产测量成果报告书

积量算等工作程序,现提交房产测绘成果报告如下:

一、房屋概况:

1.房屋名称:办公楼;

2.房屋坐落:南安市仑苍镇辉煌村;

3.房屋用途:工业生产;

4.结构与层数:十二层钢筋混凝土。

二、测绘用途:

作为人防易地建设费行政征收资料。

三、测绘内容:

房屋面积测绘。

四、测绘依据及执行技术标准:

1.国家标准GB/T17986.1-2000《房产测量规范》第1单元:房产测量规定;

2.国家标准GB/T17986.2-2000《房产测量规范》第2单元:房产图图式;

3.国家建设部建住房[2002]74号、

福建省建设厅闽建法[2000]11号、闽建房[2001]101号、闽建房[2004]117号文件有关房屋建筑面积计算规定。

4.由贵单位提供的审批总平面图、权界及其他资料。

五、测绘原则:

依据国家《房产测图规范》和有关测绘技术标准,遵循公正、准确、科学的原则,对房产图式和房屋面积量算作公允的测绘。

六、测绘成果:

1.测绘成果报告书
2.房屋建筑面积汇总表
3.房产图
※房屋单幢平面图

七、测绘单位(盖章):

南安市清华测绘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六日

房屋产权面积汇总表								
序号	幢名	功能	层数/结构	层次	建筑面积(㎡)	小计(㎡)	计容总建筑面积(㎡)	备注
1	办公楼	钢筋混凝土		一层	2609.16			
				二层	1476.44			
				三至五层	6675.18	24173.34	24173.34	单层面积2225.06平方米
				六至十二层	13286.56			单层面积1898.08平方米
				屋面层	126.00			
					24173.34	24173.34	24173.34	

南建征告[2021]3号

行政征收告知书

中宏凯威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本机关对你公司所属的“厂房及配套设施”项目未修建防空地下室一案已调查终结。现将本机关作出行政征收的事实、理由及依据告知如下:

经查,你公司建设的厂房及配套设施项目于2008年3月20日取得《国有土地使用证》,登记使用面积为61619.5平方米,用途为工业,使用权类型为出让,2010年7月12日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项目名称为“厂房及配套设施”,建设规模为总建筑面积101466.8平方米。现场建有12层办公楼1栋、1#-3#厂房共4栋、成品仓库1栋、1#-2#对外仓库一

排,规划总平面图上的其余建筑均未建设。根据《福建省防空地下室防护标准管理规定》,1#-2#4#厂房、成品仓库、1#-2#对外仓库规划用途分别为厂房、仓库,属于非生产性建筑,不属于人防“结建”范围。该项目中属于人防“结建”范围的为非生产性建筑办公楼,计容总建筑面积为24173.34平方米,根据《福建省人民防空办公室关于落实新修改的〈福建省人民防空条例〉中防空地下室建设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闽人防办[2016]96号)精神,该项目未在“新条例”实施之日前办理人防审批手续,应按照2016年9月30日起施行的《福建省人民防空条例》明确防空地下室建设标

准。根据2016年9月30日起施行的《福建省人民防空条例》第十三条规定,该项目应建防空地下室面积为1450.41(24173.34×6%)平方米。根据《福建省人民防空条例》第十九条规定,建设项目应在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前办理人防审批手续,但该项目未办理人防审批手续,既未按規定修建防空地下室,也未按规定缴纳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且该公司法定代表人已失信无法联系,无法补建防空地下室。上述行为有法定代表人信息、吊销内资企业登记基本情况表、国有土地使用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规划总平面图、房产测绘成果报告书、

村委会证明、现场勘验(测绘)笔录等证据为证。

你公司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第二十二条、《福建省人民防空条例》第十三条规定,构成了违反有关规定修建防空地下室的事实,公司法定代表人已失信且无法联系,也构成无法补建的事实。根据《福建省人民防空条例》第三十八条、《福建省物价局 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人民防空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完善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有关问题的通知》(闽价费[2014]347号)规定,本机关拟对该公司建设厂房及配套设施确实无法补建防空地下室1450.41平方米的行为,征收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

费捌拾柒万零贰仟肆佰陆元整(870246元)。

根据《福建省行政执法条例》第二十九条,以及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四十二条的规定,你公司有陈述、申辩和要求举行听证的权利。如需要陈述、申辩和要求举行听证,请在收到本告知书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向本机关提出书面陈述、申辩意见和听证申请。逾期未提出,视为放弃上述权利。

联系地址:南安市柳南西路41号

联系电话:0595-86370000
南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年7月21日